

燒香擾鄰賠7.5萬 官頒有條件禁制令

限環保香每日2次 重申無關宗教不作先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大廈女住戶在家門外按傳統燒香禮佛,但被鄰居指燒香構成滋擾,影響健康更令其早產,向法院申請禁制令。區域法院法官昨判受影響鄰居勝訴及頒下有條件禁制令,女住戶一家以後須遵從4項條件才可燒香,另須賠償受影響鄰居7.5萬元。法官重申本案不能視為香港容許燒香與否的先例。

家住美荔灣花園的原訴人胡偉欣,早前入稟禁制鄰居馬鴻榮、許輝美及馬偉業一家在家門外燒香,指對她造成滋擾及影響她身心健康。法官陸啟康在判辭中指,每個人也享有尊重中國傳統文化及宗教自由的權利,但強調今次只屬裁定被告一家有否對原告造成滋擾,與不同宗教的傳統無關。法官重申每宗案件情況有別,所謂滋擾亦各有不同,今次案件亦不能視為香港容許燒香與否的先例。

燒香須遵從4項條件

法官解釋,從現場視察及閉路電視中得知,被告一家除燒香的煙、塵埃及氣味影響原告外,還刻意將灰塵掃向對方面口及講粗口,故認為在臨時禁制令前,被告對原告所作屬滋擾行為,亦對原告帶來壓力,影響她日常在家享樂的權利及令她失眠。但法官亦同意其後被告轉用環保香,燒香情況大改善,故裁定被告以後須在4項條件限制下才能繼續燒香,即(1)每日只能燒2次、(2)只可燒11厘米的環保香、(3)每次不能多於30分鐘,以及(4)須定期清理香爐。

投訴生仇視咎由自取

法官又特別提及香港人多擠迫,市民大多居於多層式大廈,鄰居間應和睦共處互相容忍,亦應諒解對方利益。法官

直指事件根本能早解決,但被告在案中因見鄰居投訴其燒香後而有仇視態度,變本加厲向對方掃塵及講粗口,事屬咎由自取。法官希望雙方以後能多為對方設想。

另外,判辭提及,案中沒有提出任何專家證據證明燒香能令健康受損或含有致癆成份,法官不會裁決燒香有否影響原告嬰兒呼吸出現問題;同時亦不會就被告燒香有否違反屋苑守則或大廈公契予以任何評論,只建議原告可直接向業主立案法團投訴或提出控告。

原告指燒香令其早產

案情指,原告表示自去年5月遷入屋苑與被告為鄰後,發現被告一家在門外安置了2個「天神」及「地主」的香爐,被告每天按40年來傳統早晚各上一炷香。原告投訴燒香氣味難聞及持久,更影響當時正懷孕的她失眠及早產,原告曾多次向管理處投訴甚至報警,但被告一家自此認為對方「搞嘢」而報復。

原告透過安裝門外的閉路電視,清楚錄下被告曾刻意在掃地時將灰塵掃向原告家門、拋下不明白色粉末,更詛咒原告一家「回歸天國」。

去年3月18日,原告向法院申請臨時禁制令,被告保證減少燒香時間及轉用環保香,但直至審訊前雙方亦未能和解,最終鬧上法庭。



成功入稟告鄰居燒香造成滋擾的原訴人胡偉欣及其丈夫。資料圖片



被鄰居入稟禁制燒香的女被告許輝美(右)。資料圖片

原告：興訟迫不得已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案中被告禁制燒香的馬家兒子馬偉業,昨在判決前已表示:「勝算信心不大」,並透露全家乃首次面對法律訴訟。而獲判勝訴的原告人丈夫麥泳泉昨傍晚表示,相信公義,指今次興訟乃迫不得已,並認為裁決不會惹來更多類似訴訟。

案件裁決後,大批記者蜂擁趕至荔灣花園,馬家不肯露面。傍晚,記者接觸到麥泳泉,他表示法官判決合理,又憶述初搬入時鄰里和睦,但自投訴燒香事件後,2家人關係惡化,由於求助業主立案法團或嘗試調解都不果,只好興訟。麥又拒絕評論馬家,但強調並非自己破壞鄰里關係。麥又透露他一家3口都有氣管問題,期望滋擾情況會就此改善。

此外,同一幢大廈住客文先生燒香

已30多年,但他說只在凌晨時分燒一次,故不怕被人投訴。

部分人堅持用傳統香

法官於判詞中限制答辯人只准燃燒環保香,有香燭店東主指環保香10年前已有售,其店內的環保香平均每份售價30元,較一般傳統香貴一倍,現時已有6成顧客買環保香,貪其釋放的煙霧無色無味,但仍有上年紀顧客堅持用傳統香,認為煙霧要有味,佛祖及祖先才會「食到飯」。

中大呼吸內科教授許樹昌醫生指出,一般香燭在燃燒時會釋放懸浮粒子、一氧化碳及二氧化碳等氣體,會引致氣管發炎,增加哮喘復發機會,且煙霧含有致癌物質多環環氫化合物,有研究指出長久吸入香燭氣體,比一般人患肺癌機會高2.8倍。

落選港姐王殷廷 被追討650萬



王殷廷(右一)在2009年7月與父母為美甲新店開張醒獅點睛。資料圖片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2009年落選港姐王殷廷開設的美甲店公司,去年向一間公司提供美甲店的特許經營權。雙方簽訂協議書,王一方表示以娛樂圈的人際網絡,助對方推廣業務及拉攏台灣投資者注資,而對方只要先付出約100萬元,並估計於9個月內便可回本。但對方公司最後指控王沒有完成協議書條款,遂入稟向王追討至少650萬元損失。

涉美甲店特許經營

原訴人新啟業有限公司,昨入稟高院狀告經營美甲店的妙集團有限公司。該公司為原主王可惠的前女藝員王殷廷(32歲)與商人丈夫任少華開設。王殷廷昨回應事件指,案件已交由律師處理,現時並不擔心,因涉案事項都有合約作為依據。

入稟狀指,答辯人在網站宣傳,表示可向客戶提供美甲的特許經營權計劃,雙方於去年5月17日簽訂特許經營協議書,王殷廷與丈夫任少華也有參與磋商。磋商期間,答辯人向原訴人表示,公司創辦人王殷廷曾是無線電視台的知名女藝員,在娛樂圈擁有人際網絡,可助宣傳有關業務,及有助聘請員工;同時答辯人會負責有關市場推廣活動成本,當原訴人開設美甲店時,答辯人更保證有台灣商人投資,同時會舉行大型市場宣傳活動。

入稟狀續指,答辯人稱原訴人首先投資80至100萬元,估計於半年至9個月內可回本。惟原訴人經營了1個半月後,答辯人即要求原訴人更改招牌名字,同時發現答辯人未能透過王殷廷的人際關係,有效地為原訴人的美甲業務作出推廣和招募顧客,更沒有提供大型的市場推廣活動和安排台灣商人注資。

曾被控欠供強積金

特許經營美甲店開業僅數月,便於去年11月關門大吉。原訴人遂入稟追討答辯人逾100萬元經營費用,或是逾658萬元的違約損失。

據報,王殷廷曾主持無線電視節目《東張西望》,兩夫婦及其公司,曾於上月被指沒有替店內一名女高級美容顧問登記強積金計劃,涉款13,000多元,合共罰款37,500元。

入境處打擊偽證人蛇拘6人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入境處展開打擊偽造證件及偷運人口行動,過去一周先後在赤鱗角機場突擊檢查航班、渡輪及目標旅客,並搜查多個住宅單位,共拘捕6人,包括4名偽證使用者,及2名非法轉讓特區護照的香港居民,行動中截獲3本有問題護照及一張有問題簽證,並追查偽證來源及有否涉及人蛇集團。

據悉,其中持假特區護照的內地男子,原持有往泰國簽證,他以內地護照從蛇口乘船抵達香港國際機場後,疑接收2張分別由香港到韓國、再由韓國往加拿大的其他航班簽證,欲憑假特區護照改飛往加拿大。

入境處發言人稱,檢獲的3本有問題護照,一本為2003年發出的第二代特區護照,另2本為台灣護照;問題簽證則在南非批出。

入境處在過去一周,進行一項打擊偽造證件及偷運人口的特別行動,在香港國際機場突擊檢查了553班目標航班、70班渡輪及超過1,200個目標旅客,並在全港多個住宅單位搜捕涉案人士。行動中拘捕4名偽證使用者,截獲3本有問題護照及一張有問題簽證;此外,有2名香港居民因涉嫌非法轉讓特區護照被捕。

菲傭毆傷少主表證成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菲傭重拳擊打7歲少主致十二指腸爆裂及胰臟撕裂案,法官昨裁定表面證成立。33歲被告昨自辯,否認毆打少主,指當日只為他滴過幾次眼藥水,並指其內傷可能是案發前幾日路單車造成。

被告Palgue Jonita Awas被控一項有意圖毆傷人罪,案件昨在區域法院續審。被告在庭上表示,已為僱主工作4年,主要負責看顧少主,及指導其英文科功課。另外,又會帶少主到有關場所參加課外活動。她稱,會根據少主母親所編的活動清單,讓少主自行選擇活動次序。若遇到少主不肯練習,被告會讓他自行跟其母解釋。

辯稱疑路單車意外所致

2009年8月4日案發當天,被告指少主稱眼乾,躺在梳化上要求她多次為其滴眼藥水。其後2人落到大堂,少主便不停嘔吐,當其母問及被告是否曾毆打少主,被告否認,並指可能是少主前幾天路單車的意外所致。

連臍帶嬰屍被棄垃圾桶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溫騰麟、杜法祖)北角皇皇道路邊昨午揭發垃圾桶藏嬰屍案,一具連臍帶約8個月大初生男嬰屍體,被清潔女工發現放在一個白色膠袋內滲出血水,大驚報警。警犬事後追蹤至附近一座商住大廈,大批警員登樓搜查惜無發現,暫列嬰屍發現,東區重案組接手追查男嬰母親下落。今次是北角區去年9月至今揭發的第三宗嬰屍案,暫無人被捕。

清潔工發現膠袋滲血水

現場為英皇道321號皇冠大廈地下,面向北角道一間涼茶舖對開行人路邊一個屬食環署的垃圾桶。男嬰屍估計約8個月大,仍連着臍帶,被裝在一個袋口打結白色膠袋內,惟因袋身破損滲出血水,致被清潔工發現報警。男嬰是出生前天折、抑或分娩後始被人弄死,以及所屬國籍等,重案組總督察周少棠表示需待法醫剖驗確定。

事發昨午2時15分,62歲姓鄭女環署外判清潔女工依時到上址垃圾桶清理垃圾,期間見一個黑色膠袋內跌出一個破損的白色膠袋,並滲出血水,打開赫然發現內有一名初生男嬰,大驚報警,救護員到場證實男嬰已明顯死亡。

大廈內大規模搜索不果



北角發現初生男嬰屍體的垃圾桶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溫騰麟攝

警方隨即封鎖現場調查,以帳篷遮蓋垃圾桶保護證物,警犬Coby亦奉召到場協助追蹤,一度進入附近皇冠大廈,惟因大廈出入居民及單位眾多,未幾已失去線索。但警方不排除涉案人士曾進出該大廈,將大廈列作重點搜查目標,並翻看大廈閉路電視錄影帶。至下午5時許召來30多名機動部隊警員登樓逐戶作問卷調查,又搜查各層垃圾桶及垃圾房,惜至晚上無進展收隊離去。由於清潔女工曾在昨晨9時許清理過垃圾桶,警方相



警犬Coby到場協助調查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溫騰麟攝

信嬰屍是在昨晨9時後至下午2時間被棄入垃圾桶,呼籲市民致電2880 4357與調查人員聯絡。

去年11月24日,北角民康街渠務署污水隔濾廠發現一具約7至8個月大男嬰屍,警方不排除是遭人從廁所沖走,再經排污管道沖至上址被發現;另去年9月7日,和富中心第4座低層平台污水渠內亦發現一具連臍帶約6個月大初生男嬰屍體,亦不排除是在出生後被人掙入廁所沖走以致卡在渠管內。2案至今仍未偵破。

駕車撞死男童 機師危駕罪脫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國泰航空二級副機師梁朝宇,去年涉駕私家車衝燈撞死4歲男童被檢控。法官昨裁決時表示,案中各證人供詞有異,控方亦無法清楚顯示男童意外前的行走路向,故裁定被告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罪名不成立,但指被告作為駕駛者應看清楚路面情況,裁定其不小心駕駛罪成,罰款4,000元。男童母親對裁決感不公平,更不明白目擊事件的途人為何拒絕作供。

裁決指,案中主要的第二證人口供,與其他證人供詞有出入,由於現場沒有

煞車痕跡,無法量度當時車速,故不知被告有否超速,而途人不願作供,亦令法庭無法了解現場情況,但被告聲稱視線受阻,法庭不予接納,因為當時根本沒有其他汽車。

控方案情指,去年2月27日,男童與胞姊隨母親由上水順欣花園往名都廣場,3人依行人交通燈號橫過馬路,其間男童遭一輛車牌「BOEING」(即波音)的汽車撞倒,送院後不治。

被告數年前投考位於四川的中國民航飛行學院,就讀為期2年的飛行技術課程,成為首批到內地學駕飛機的港人。

國際舞導師判停牌罰款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著名國際舞導師Todd Scott Brandon,今年1月5日凌晨在柴灣駕車倒車時撞及停泊路旁小巴。他早前被控不小心駕駛,及在警誡下拒絕提供呼氣樣本,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應訊時認罪,2條控罪共罰款9千元

及停牌3年,並須接受駕駛改進課程。英籍被告Todd Scott Brandon(35歲),為著名國際舞導師,曾於2010年新加坡國際舞蹈大賽擔任評判,多年前在香港開設舞蹈學校,學生包括知名女銀行家王以智等。

爛賭漢笨豬跳式吊頸亡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香港仔水塘昨晨有人以「笨豬跳」方式吊頸自殺。一名嗜賭漢疑債台高築無力償還,留下遺書後用尼龍繩套頸,再將繩索綁在一條小橋的圍欄上,然後以「笨豬跳」方式縱身跳落橋下引水道將自己勒死,一名女晨運客經過發現大驚報警,消防員到場將事主救起,惟已證實氣絕身亡。警方調查後相信事件無可疑,正聯絡死者家人了解其輕生原因。

死者姓李,55歲,警員在現場檢獲遺書,內容透露因嗜賭致欠下巨額賭債無力償還,走投無路而輕生。

香港仔水塘橋上跳落引水道

現場為港島南區香港仔水塘塘松鶴亭對開一條小橋,昨清晨5時許,一名78歲姓陳女晨運客如常到上址晨運,途經上址時赫然發現一名男子頸纏繩索,在橋下引水道下半天吊,相信有人吊頸自殺,大驚報警。消防員接報到場利用鋼梯爬落引水



疑受賭債困擾男子,在香港仔水塘以繩索綁住橋欄,跳落引水道以笨豬跳方式吊頸身亡。

道,割斷繩將懸掛半空男子解下,但證實已氣絕身亡,無須送院,屍體稍後由仵工昇送殮房。